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西屯區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3日
發文字號：公所建字第11300157841號
附件：公示送達清冊



主旨：為辦理本區協仁段366地號土地之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租約字號：墩協字第2126號）租佃爭議調解，因部分對造人（系爭土地之所有權人及應繼承人）現況及送達住所不明，致本所開會通知函無法送達，爰依法辦理公示送達。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第80條及第81條。

公告事項：

一、公告期間：自本公告張貼之翌日起20日。

二、為辦理旨揭案件，本所業以113年5月10日公所建字第1130013489號函通知在案，惟部分對造人因下列原因現況及送達住所不明，致本所公文無法送達，爰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

（一）部分土地所有權人已死亡未辦理繼承登記，且經詢戶政機關查無繼承人資訊，致應受送達人現況及送達住所不明。

（二）部分所有權人已出境，現況及送達住所不明。

（三）部分所有權人郵件招領逾期未領取，致信件被退回。

三、上開通知函留存於本所，請應受送達人或其應繼承人於公告期間內攜帶國民身分證及印章逕向本所農建課領取。

區長陳寶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臺中市西屯區公所行政文書公示送達清冊

編號	姓名	寄送通知地址	土地標示	租約字號
1	張清溪之繼承人	臺中市西屯區西墩里 5 鄰西屯路三段 42 號	協仁段 366 地號	墩協字 第 2126 號
2	張鴻謀之繼承人	臺北縣板橋市華翠里 13 鄰莒光路 133 巷 40 號		
3	王運偉（林張蓮嬌 之繼承人）	桃園市龜山區陸光里 21 鄰同心一路 8 號 7 樓之 1		
4	張孔昭	臺北市大安區永康里 3 鄰永康街 10 之 3 號 3 樓		
5	陳林月娥之繼承人	臺中市東區立德里 5 鄰 大公街 22 號		
6	莊竹祥	臺中市太平區頭汴里 011 鄰北田路 290 號		

